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秋綺
電話：(03)542-7974
傳真：(03)542-7958
電子信箱：0463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1433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80000A_111014334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亞太地區創作藝術推廣協會辦理之
「心智力教學設計與引導策略研習－邊緣型兒童教學引導
暨教育劇場示範演出」全國教師研習課程報名簡章乙份，
請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亞太地區創作藝術推廣協會111年9月14日藝協字第11109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林紋琪老師，電話：(02)2733-5338分機211。
- 三、檢附旨揭報名簡章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